证券代码:688408 证券简称:中信博 公告编号:2022-035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4 月 2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
普通股股东人数	4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6,031,61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6,031,61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6.022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6.022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蔡浩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董事会秘书刘义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王程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6,031,614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6,031,614	100.00	0	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	15,525,325	100.00	0	0.00	0	0.00
2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	15,525,325	100.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议案 1、2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议案 1、2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肖晴晴、赵珍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通过现场见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召集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210 证券简称:统联精密 公告编号:2022-025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2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松元厦社区环观中路 282 号厂房一 101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

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详细情况请查阅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2022-028)。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3、4、5、6、7、8、9 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3、4、5、6、7 已经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6、7、8、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6、7、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杨虎、深圳市泛海统联科技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浦特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210	统联精密	2022/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2 年 5 月 19 日(9:00-11:30,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松元厦社区环观中路 282 号厂房一 101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或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拟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以下材料: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人股东或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拟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以下材料: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企业的,应当加盖企业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

5、公司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邮箱地址:Stocks@pu-sz.com),邮件到达日应不迟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 17:00,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请致电公司证券部确认登记状态。通过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6、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本条规定事先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现场接待处办理登记手续并提供本条规定的参会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相关证件(具体要求见"五、会议登记方法(三)登记方式"),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蓉芳

联系电话:0755-23720932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松元厦社区环观中路 282 号厂房一 101

联系邮箱:Stocks@pu-sz.com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13 证券简称:仕佳光子 公告编号:2022-026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13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313	仕佳光子	2022/5/10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考虑到当地新冠疫情防控形势,为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要求,全力保障股东及其他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公司决定将原定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3:30 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2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3:30 召开,会议的召开地点、股权登记日以及会议审议事项均不变。延期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延期后的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 13 点 30 分

2. 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16 日

至 2022 年 5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 2022 年 4 月 23 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为配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2、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股东自行安排交通、住宿等费用。

3、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延河路 201 号

联系电话:0392-2298668

联系人:赵艳涛、路亮

特此公告。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7.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7.01	回购股份的种类			
17.02	回购股份的方式			
17.03	回购股份的期限			
17.04	本次回购的价格			
17.05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7.06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17.07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17.08	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18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有关情况》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2-019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药监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注册药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拓培非格司亭注射液(曾用名:Y 型 PEG 化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派律)

商品名称:珮金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受理号:CXSS2200045 国、CXSS2200046 国、CXSS2200047 国、CXSS2200048 国

规格:1.0mg(西林瓶式);1.0mg(预充式);2.0mg(预充式);2.0mg(西林瓶式)

申请人: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受理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药品相关情况

拓培非格司亭注射液是公司自主研发的长效人粒细胞刺激因子产品(申请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采用40kD Y 型分支聚乙二醇(PEG)分子对人粒细胞刺激因子进行修饰,与目前已上市的同类长效产品相比,具有较长的药物半衰期、较低的药物剂量,药物剂量约为目前已上市同类长效产品的三分之一,能够较好地满足临床需求。

拓培非格司亭注射液适用于非髓性恶性肿瘤患者在接受容易引起发热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骨髓抑制性抗癌药物治疗时,降低以发热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为表现的感染发生率。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拓培非格司亭注射液与公司现有上市产品特尔津(通用名称为"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短效制剂)为长短效产品组合,未来如能获批上市,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结构,提高竞争力。

根据国家药品注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药品在获得药监局注册申请受理后尚需经过技术审评、药品注册检验、药品注册核查、审批等环节,药品注册批件取得的时间和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9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暨 2022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4 月 29 日(星期五)至 05 月 09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asrmicro.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05 月 10 日下午 13:00-14:00 举行 2021 年度暨 2022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及 2022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戴保家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韩旻

财务总监:杨新华

独立董事:李峰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05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4 月 29 日(星期五)至 05 月 09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asrmicro.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箱:ir@asrmicro.com

电话:021-60336588*1188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207 证券简称:格灵深瞳 公告编号:2022-005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强制执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申请依法强制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网力")等被执行人向公司支付货款、违约金和执行费用等。法院已受理公司申请并向被执行人发出(2022)京 0108 执 6571 号《执行通知书》。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申请强制执行的情况

(一)执行当事人

申请执行人: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一: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二:E-FORD LIMITED 依福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福特")

(二)申请执行起因

2021 年 1 月,公司客户东方网力为提升履约和支付能力,安排下属公司依福特将其持有的 100 万股阿尔特股票(300825.SZ)质押给公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证券质押登记证明》。2021 年 6 月,公司、东方网力和依福特针对东方网力向公司应付货款 2,277.08 万元签署了附强制执行条款的《还款协议书》并办理了相关公证,约定若东方网力逾期未偿还或未全部偿还债务,东方网力和依福特自愿将已质押给公司的 100 万股阿尔特股票优先作为执行标的接受司法机关的强制执行,且无需经过诉讼程序;届时公司可以凭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及执行证书,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东方网力和依福特放弃抗辩权并无条件提供必要的配合。

因东方网力未按照约定偿还债务,2022 年 3 月,北京市长安公证处出具了《执行证书》([2021]京长安执字第 382 号),对东方网力的债务履行情况、执行标的等作出确认,公司可持公证书及执行证书直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三)执行标的

1、应付未付的应收账款债权本金 2,277.08 万元及相应违约金、债务利息等;

2、因实现《还款协议书》项下债权、担保权利而支付的费用。

(四)可供执行的标的物

1、已质押给公司的 100 万股阿尔特股票。

二、本次执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本次强制执行申请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由执行结果确定。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强制执行申请书》

2、《执行通知书》【(2022)京 0108 执 6571 号】

特此公告。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365 证券简称:光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7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4 月 2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 15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
普通股股东人数	2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86,321,26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86,321,2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462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462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张秉豪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以现场方式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刘宇先生出席会议,副总经理赵剑先生列席现场会议,副总经理廖艺恒先生电话接入会议,财务总监张凯隆先生列席现场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847,777	98.7868	3,473,483	1.2132	0	0

2、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847,777	98.7868	3,473,483	1.2132	0	0

3、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847,777	98.7868	3,473,483	1.2132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847,777	98.7868	3,473,483	1.2132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847,777	98.7868	3,473,483	1.2132	0	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859,777	98.7910	3,461,483	1.209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847,777	98.7868	3,473,483	1.2132	0	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859,777	98.7910	3,461,483	1.209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859,777	98.7910	3,461,483	1.209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847,777	98.7868	3,473,483	1.2132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5,309,654	81.5074	3,473,483	18.4926	0	0
6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5,321,654	81.5713	3,461,483	18.4287	0	0
7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5,309,654	81.5074	3,473,483	18.4926	0	0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5,309,654	81.5074	3,473,483	18.4926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第 8、10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第 5、6、7、10 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鉴成、王鲁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88355 证券简称:明志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3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3,077,000 股,占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志科技"或"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 2.5000%,限售期为 12 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 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5,227,284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 4.2471%,限售期为 12 个月。

● 本次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12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3 月 2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1]894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770,000 股,并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前总股本为 9,230.7692 万股,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后总股本为 12,307.7692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805.3678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79.67%,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02.4014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0.33%。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含战略配售股份),共涉及限售股股东 3 名,对应限售股数量共计 8,304,284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6.7472%,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其中,战略配售股份限售股东 1 名,对应限售股数量为 3,077,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 2.5000%;其他首发限售股股东 2 名,对应限售股数量为 5,227,284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 4.2471%。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8,304,284 股,将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含战略配售股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含战略配售股份),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等文件,本次申请上市流通限售股股东所作承诺如下:

(一)公司战略配售股股东东吴证券-招商银行-东吴证券明志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二)公司股东苏州致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致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若未履行上述承诺,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并且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若未按照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依法赔偿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至赔偿承诺履行完毕不得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如有)。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应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限售承诺。明志科技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明志科技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8,304,284 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6.7472%,具体如下:

1、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3,077,000 股,限售期为 12 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2、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为 5,227,284 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12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东吴证券-招商银行-东吴证券明志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77,000	2.5000%	3,077,000	0
2	苏州致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21,732	2.1301%	2,621,732	0
3	苏州致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5,552	2.1170%	2,605,552	0
合计		8,304,284	6.7472%	8,304,284	0

注:(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2)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	3,077,000	12
2	首发限售股	5,227,284	12
合计		8,304,284	-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260 证券简称:昀冢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5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5 月 09 日(星期一)至 05 月 13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gyzet.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发布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05 月 16 日上午 09:00-10:00 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16 日上午 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王宾

总经理:王宾

董事会秘书:王胜男

财务总监:于红

独立董事:董炳和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05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5 月 09 日(星期一)至 05 月 13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gyzet.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胜男

电话:0512-36831116

邮箱:IR@gyze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致远互联 公告编号:2022-019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共青城随锐融通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随锐融通")持有公司股份 1,864,0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随锐融通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864,083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42%。其中,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数量不超过 1,539,000 股,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 1,864,083 股,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随锐融通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随锐融通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 1,607,8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9%。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随锐融通	5%以下股东	1,864,083	2.42%	IPO 前取得:1,864,083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随锐融通	1,607,858	2.09%	2021/10/29 ~2022/4/29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54.11 -77.77	109,603,332.46	未完成:256,225 股	256,225	0.33%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285 证券简称:高铁电气 公告编号:2022-019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2 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陕西上市公司协会根据陕西证监局工作部署,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2022 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

届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厂育先生,总会计师王徐策先生,董事会秘书王舒平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活动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15:00-17:00。

活动地址:"全景路演"网址:http://rs.p5w.net。

投资者问题征集渠道:https://ir.p5w.net/zj。

特此公告。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2-030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者联系方式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便于投资者与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沟通交流,现将投资者联系方式变更如下:

变更前:

联系电话:0512-57018310

变更后:

联系电话:0512-57011882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址、邮政编码、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均保持不变,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6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2 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陕西上市公司协会根据陕西证监局工作部署,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2022 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

届时,公司董事长及相关高管人员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活动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15:00-17:00。

活动地址:"全景路演"

网址:http://rs.p5w.net。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